

目 录

忠诚的共产主义者·光荣的民族解放运动战士	
——罗志·····	区 文 (1)
革命前辈陈汝芳事略·····	黎荣才 (5)
高明的末任参议长罗勉·····	区剑崙 (8)
服务社会 勇于开拓	
——中国中和党中央常委冼江·····	仇振华 (11)
匡扶正义 热心乡梓	
——记黎耀辉先生·····	黄超彦 (15)
罗晓枫其人其事·····	适存生 (18)
水下工作能手李平·····	海 陵 (22)
“草药神医”苏凌·····	田舍郎 (25)
麦超扬轶事·····	麦旭和 (29)
民国期间高明县立中学简史·····	刘庆华 (31)
高明县名初考·····	黄晓恺 (36)
矮岭圩的风云幻变·····	田舍郎 (40)
坎坷的生活	
——抗战前高明旅日侨胞生活点滴·····	威 文 (48)
舞龙祈雨记趣·····	麦旭和 (51)
平扩大庙和洪圣诞·····	黄之炯 (55)
稿约·····	《高明文史》编辑组 (58)

忠诚的共产主义者 光荣的 民族解放运动战士——罗志

区 文

编者按：本文原载于《高明修志通讯》第15期，现经作者补充，在本刊重新发表。今年10月间，高明县方志办和民政局的负责同志，代表县委、县政府往新疆吊祭罗志同志英灵，并搜集烈士史料。据悉，新疆自治区党委拟于1989年隆重举行罗志等5位烈士牺牲40周年紀念活动；我县有关部门将同新疆自治区团委合作出版罗志专集（暂定名《忆罗志》），收入罗志遗著5种、罗志生平大事年表、罗志生前战友和新疆领导人的回忆录及哀悼文词等，约10多万字，以紀念烈士，策励后人。

罗志同志是高明人民的好儿子。作为一位忠于马列主义、忠于中国共产党的民族解放运动的光荣战士，他于1949年8月27日，同阿合买提江等5位同志，代表新疆各

族人民晋京出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1届全体会议时，因途中飞机失事，在苏联贝加尔地区不幸遇难。他为民族解放运动、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英勇奋斗，最后为建立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身，年仅34岁。

其时，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对5位烈士表示深切哀悼，给予高度评价。毛泽东说：“阿合买提江等5位同志生前为新疆人民解放事业英勇奋斗，最后又为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事业而牺牲，值得全国人民永远纪念。”1949年10月22日，新疆人民在伊宁市立了烈士纪念碑，刻上了毛泽东写的碑文：“为民族解放及人民民主事业服务而牺牲的阿合买提江·卡斯米同志、伊斯哈克伯克·木奴诺夫同志、阿不都克里木·阿巴索夫同志、达里立汗·苏古尔巴夫同志、罗志同志们的精神永垂不朽！”

罗志同志的生前战友、全国人大副委员长赛福鼎同志于1984年8月27日撰文《为了光明的明天》说：“罗志同志是一位汉族同志，是‘战斗社’的核心成员之一。他是一位忠于马列主义、忠于中国共产党，为了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以献身的精神而忘我工作的好同志。‘战斗社’以乌鲁木齐为据点，积极配合三区（即伊犁、塔城、阿勒泰——作者）革命，在同国民党进行公开和秘密的斗争中，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罗志，原名罗长生，在新疆革命时化名庚克，高明县人和镇圆岗村人，1915年出生于广州市。当时，他父亲在广州市经营玉器店。至5岁时，玉器店倒闭，由父母携回家乡。8岁前，父母相继去世，同异母相依为命，并在本村小学读书。

罗自少聪敏活泼，性情刚直，被视为“顽皮难管”。9岁时，在东北铁路局当俄文翻译的叔父罗信枝，返乡把他带往长春市读书，直至1931年“九·一八”事变。

1931年9月18日夜间，日本侵略军袭击沈阳，开始向东北大举进犯，不久东北全境沦陷。时罗志16岁，目睹日本侵略者铁蹄践踏我神圣领土，奴役我同胞，他义愤填膺，即与堂弟罗冬生相约，连夜留书出走，投奔抗日队伍，参加了吉林抗日联军，踏上了他的革命征程。

尔后，罗经苏联进入新疆活动，并到过苏联进修。1938年后，他曾先后任新疆省立师范培育部主任、迪化（今乌鲁木齐）反帝会干事、哈巴河县教育科长等职，积极开展革命活动。他曾三次被反动派逮捕入狱。1945年出狱后，即参加“新疆共产主义者同盟”，并先后担任该盟的副书记、书记等职务。他与其他盟员一起，亲自参与筹集食品、传递消息，接济和营救被国民党军阀盛世才关押的中共党员。一次，他亲自去戏院散发传单，抓紧有利时机把传单全部散发后，大摇大摆地走到前排就座，镇定自若地一边同旁边的观众谈话，一边看戏。他的勇敢机智，在新疆传为佳话。1947年国民党当局制造了“二·二五”流血事件，罗志同志立即以新疆共产主义者同盟书记身份，发表了《新疆共产主义者同盟告同胞书》，揭露敌人破坏“和平条款”、分裂联合政府的罪恶行径，有力地声援了三区革命。解放战争时期，他将人民解放军的胜利消息印成传单，四处分发，并将中国共产党的文件和毛泽东的著作等装订成小册子秘密发行，为和平解放新疆起了推动作用。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罗志同志作为新疆人民的代表之一，赴京与商建国

大计，不幸中途牺牲，献出了他年轻的生命！

罗志自16岁参加抗日联军起，毕生致力于革命事业。他是忠诚的共产主义者，光荣的民族解放运动战士！他为建立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而奋斗牺牲，是新疆各族人民的光荣，是高明人民的骄傲！

革命前辈陈汝芳事略

黎荣才

陈汝芳，合水高村人，1903年生。髫龄读于书塾，爱听故事。当村人讲述孙中山要打皇帝、要革命、要剪辫，漂洋过海闹革命的故事时，他聚精会神倾听，心羡孙中山为人。及长，奋志向学，曾在肇庆省立第七中学肄业。

民国十六年（1927年），在李济深主办的广东地方武装训练养成所受训一年多，1928年6月结业。受训期间，在乡贤陈汝棠先生革命思想熏陶下，为适应环境、俟机革命，毅然加入国民党组织。为了创出革命路子，是年与陈汝棠先生偕志同道合的同学10人回高明改编民团为地方警卫队，陈汝芳为合水圩编练委员，后任合水圩公所常务委员。1929年，他就任高明县合水区学务委员会主任、三小学校事务主任兼教员。在这期间，他极力支持三小师生的革命活动，又以国民党党员身份参加高明县府一切政治活动，取得国民党县长饶子康的信任。民国十九年（1930年）10月至民国二十一年11月，陈汝芳任高明县参议会参议员及高明县公路委员会常务委员。陈以此作掩护，大力支持三小师生的革命活动，使三小师生的革命行动向纵深发展。民国二十二年1月，陈接受陈汝棠的意见出任肇庆市中学上尉军事训练主任。民国二十三年8月，陈调任广州市立第二职业学校上尉军事教官。翌年8月，任国民党广东省教育厅第五科科长，协助陈汝棠训练培道女中、知用

女中学生，向她们灌输革命思想。同时，为了抗日救亡，为了揭穿国民党假抗日，搞镇压革命的阴谋，参加中国人民抗日救国会，与现任新华社广州分社编辑周令、陈曙光等同志办《现实动向》周报。后来，由于揭国民党老底过激，国民党当局恼羞成怒，查封了周报，出版被迫停止。陈汝芳并不气馁，感到办报是革命的有利武器，便于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9月，到中国新闻学院政治系夜班学习两年，丰富自己的社会科学和革命理论知识。后来，他又于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3月，以国民党党员身份，参加国民党广州陆军军官学校广州分校特别班党务系受训三个月。在广州学习活动的几年，他与陈汝棠先生及共产党内人士保持紧密的联系，供给他们许多有价值的情报，对革命活动有很大的帮助。

稍后，为了支持开辟高明革命根据地，陈申请回高明县党部工作，被任命为国民党高明县党部特派员兼高明县抗日敌后外援会主任、高明县抗日自卫统率委员会常委。那时候，他身在高明城，心却在更、合老区，与陈汝棠、阮贞元密切联系，极力支持游击队活动，暗中支持控诉县长邓公烈贪污腐化、残酷压榨高明人民的行动。

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1月，陈汝芳被叛徒出卖，国民党省党部以“左倾向共”为罪名，免了他的职，还指令扣押回省处分。陈潜逃往韶关，化名陈怀远，谭天度派他当救济总队视察员，协助救济沦陷区难民和儿童的工作。

民国三十年（1941年）8月，皖南事变，革命处于低潮，陈汝芳转往韶关马坝垦区，通过周振国同志介绍，认识在曲江的地下党委杜国彪同志。不久，经陈汝芳申请，

党组织批准了他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年3月，陈汝芳在曲江东河坝上的一只小船参加宣誓，成为一个光荣的共产党员。

1948年1月，马坝垦区被国民党南下败军占用，陈汝芳往香港任新成立的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组织委员兼干事。

1949年10月，广州解放后，陈汝芳回到广州报到，先在广东省人民政府行政科工作，后任广东省卫生厅办公室主任兼总务科科长。1952年3月，调任广东省光华医学院总务处任科长。陈汝芳多次出席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

高明的末任参议长罗勉

区剑峯

中华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夏，高明县参议会改选。其时，全县20个乡分别召开乡民代表会，各选参议员1名，组成新一届的县参议会。结果，罗勉以其在教育界和乡人中的声望，当选为参议员，并被推举为参议长。按民国《县参议会组织暂行条例》关于“县参议员任期二年”的规定，该届参议会本于1948年夏天届满，但因人民解放战争节节胜利，国民党在大陆的政权濒于瓦解，故没有改选，延任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于是，罗勉便成为民国时期高明县的末任参议长。

罗勉，字正时，高明县西安镇范洲村人，1910年出生在一个商人家庭，其父罗秉怡曾在佛山市经营绸缎布匹生意。罗赋性沉静，自幼好学。在读书阶段，秉承“近君子而远小人”的父旨，养成了喜善恶恶、积极向上的个性。早年，他在国立广东法学院毕业，得法学士学位，本可直登宦途。但是，他却认定国运兴衰，系于教育，故而摒弃进入官场的一切约请，回到贫穷的家乡，致力于教育事业。

从步出大学校门，至出任参议长的10年间，罗长期在当时高明唯一的县立中学（东洲中学）任教，先后担任过各科教员、教导主任和校长，培育了众多的子弟。他治学严谨，尚实学，重实践，对桃李谆谆善诱，诲之不倦。这种倾力于乡土教育，悉心培育人才的精神，至今仍受到邑人的推

崇。当年的中学生，尽管前程各异，但聚首忆昔时，均仍亲切地敬称罗老先生为“我们的校长”。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四月出版的《广东地方名人录》载，罗“训导青年，力主改变时下颓风，树立正气，重纪律，振精神，尚实学……”，这样的评价是中肯的，同时，也可窥见在那样一个历史条件下，罗氏执教的艰难和精神的可贵！

罗勉于抗战胜利后的1946年夏天出任参议长。他以为，国民党在经受了一场民族灾难之后，会觉醒过来，遵照孙中山先生遗训，以国是为重，团结各党派和进步民主人士，建设三民主义。于是，他上任伊始，便广征民众意愿，制订提案，至10月间便主持召开了3次参议员全会，作出了10多个有关发展水利、教育和交通的决议案，并力主摒除征逐，给民众以休养生息。然而，政府当局只顾中饱私囊，对参议会的决议案却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罗先生虽努力推动，也只流得一纸空文，无法付诸实施。他渐渐感到，要同政府合作振兴地方事业，无异与狐谋皮。他的满腔热情冷下来了，然而也清醒起来了。他同一些朋友说过，既然竖子不可与谋，宁可另辟蹊径。他在任内办的好些事，都是利用参议长的身份，同地方人士联合进行的。

1946年10月25日，参议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为推广教育拟增设县立中学两间案”。其时，县长朱集禧不予理睬，罗便联合一些下坊参议员奔走呼吁，在开明士绅和商界的资助下，很快便在三洲圩筹建了高明的第二间初级中学——“三洲中学”。该中学于1947年春招升中班，秋转初一级，至1949年办至初三级。从“三洲中学”走向社会的学生，现在有的当上了省级报刊总编辑、师

长、处长，有的成为有建树的文化科学人员，也有的成了港侨的企业家。

1947年秋，罗以参议会名义，在全县倡导推广国语（普通话）运动。其时，在公务员尤其是中小学教职员和学生间，掀起了一股国语热。同年11月9日，罗议长亲自主持，在明城举行了全县甲、乙组国语演讲比赛，还向优胜者颁发了奖状奖品。

1949年1月19日和2月9日，罗以参议长名义领衔，联合邑人国大代表关伯平，省参议员夏彦荪两次向省政府主席兼保安司令薛岳控告县长谢伟豪包烟庇赌、加收田赋和纵兵抢掠强奸杀人罪，要求拘留法办。后因国民党政府官官相护，不了了之，罗气愤之下慨然辞职。

.....

罗先生虽有一颗爱乡爱民之心，一股持正不阿的正气，但生不逢时，郁郁不得其志！

服务社会 勇于开拓

——中国中和党中央常委冼江

仇振华

冼江（1896——1980），字炯魂，绰号“大炮江”（因他善宣传游说，谈吐不绝，故乡人给他这样的绰号），高明县西安镇陈村人。

冼江为人，刚直不阿，淡薄名利，积极活动，谈吐超人，关心人民，勇于服务。他是民国时期的社会活动家。

19岁时，冼在广州卒业于孙文主义教员养成所，接受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其时，结识了国民革命元勋“四大寇”之一尤烈先生，并参加了尤领导的中国中和党。1927年，他致力于工运，兼任广东邮差等工会顾问。1928年，他曾任广东省农民协会西江办事处主任，负责整理西江十三县农会工作。因他工作努力，不避权势，曾被诬告入狱。尔后，他便积极进行宣传活动，献身于新闻事业。曾先后创办《持平通讯》和“远东图片新闻社”（该社在南京、上海、香港、南宁、梧州、汕头设有分社），自任社长、记者，以及任国民党十九路军淞沪战地电影队队长和一、四集团军总司令部电影队队长。抗战胜利后，远东总社复回广州，继续工作，并发行《远东周报》，冼自任社长。

1946年8月23日，中国中和党在穗举行复员大会，冼获选为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宣传部部长。（节选自

1947年10月10日“广东抗战人物志出版社”出版的《广东抗战人物志》）

1940年，日本侵略军入侵华南，烽烟漫延，广州沦陷，冼回到家乡，仍念念不忘革命救国，并致力于宣传、发动、组织工作。他在陈村、罗塘、平山、龚村、鸦岗、潭壆等地发动农民，组织农民协会，参加协会的农民有千多人。为了唤醒民众，组织起来抗日救国，他积极地向会员宣传孙中山的民权、民族、民生的新三民主义和揭露国民党反动派不抵抗政策的罪行。他曾发动罗塘协会会员敲鼓舞狮到明城去宣传。在这期间，他经常星夜奔跑几村，召集会员，教他们唱“打倒列强，除军阀……”和“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等革命歌曲，激发贫苦农民的抗日热情。

1943年，他奉中和党代主席尤永昌之命，与何耀南到广东南路发动、组织义勇军，后因编制和粮食问题不解决而中止。那时，他深感长期抗战无粮不聚兵之苦，为解决严重的粮食问题，便毅然回乡搞农业生产。1943年～1945年间，他在家乡围壆造田，开垦了仁德壆、长江围、新色围、龙母围、芹水的阮涌壆，耕地面积共1200亩。他邀请了台山朱少敏、朱良弼、许炯范等友人，由这些友人负责全部投资，冼与他们合股开发荒壆洼地。要围壆造田，在水乡泽国，得需分别在五个田壆周围筑高围基。几经艰辛努力，使白茫茫的泽国变成良田。筑高围基和每年播种、插秧、除草、施肥、收割都雇请了附近几村的民工。由于经营得法，粮食丰收，因仓库不足，要与雇工各半分成稻谷。这样，在饥荒岁月里，不少农民赖以得到糊口度日之

粮。

与此同时，冼江从省里弄来水稻良种，命名曰“高明雪粘”（高明人称“三收”），对这水稻品种，呕沥几许心血，进行科学种植试验，获得成功。收割时，冼用两米长的细竹笼装着“高明雪粘”作标本，挂在《远东周报》报社门前，经新闻报道，盛传客商，饮誉羊城。他们把自己应得的三十多万斤“高明雪粘”运往广州后，很快被争购一空，成为畅销商品。

1935年，崇步围堤缺口，大好的田园顿成一片汪洋，那时，冼正值在广州成立“远东图片新闻社”。他闻讯后，带了影机回到崇步围家乡，摄了几幅被洪水几乎淹没房屋和茫茫一片的田园图片。返穗后，刊登了图片，兼以新闻报道，并藉此亲自向省府要求救济灾民，同时向港澳同胞募捐筹款。经他奔走运筹，获得赈款17700银元。此款用于堵口复堤，采取以工代赈，这不仅迅速复原围堤，而且使灾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遭受洪水袭击的灾民得到解救，铭感深恩。后来，冼还将余款支援了其它围堤的建设。

翌年，冼江又从省府和其他社会力量搞来一批救济粮，把这批粮食拨给南岸围，用于投放加高水仙市坑基的建设。

冼江鉴于我县堤围多而又各自为政，不利于防洪抗灾，便以《远东周报》社长身份，风尘仆仆于广州、肇庆、高要、高明，呼吁倡议成立十三围组织机构，几经努力，博得省和肇庆专署的重视、支持。1945年，时值金秋，一天，肇庆专署专员李磊夫与冼江到高明三洲，成立十三围董事会，冼兼任顾问。是年，取得省民政厅和水利厅的支持，拨来大米、面粉、黄豆、罐头等一大批物资。他和李磊夫及

工程师柯伟廉同乘小水机，降落在水仙市河面后驶往三洲，召开十三围董事会议，布置落实粮食发放后，旋即返回广州。现在，谈起这件事，罗塘乡的父老，总是兴致勃勃地说出当年冼江说过的风趣话：“我冼江，讲大，大过李专员；讲小，小过抬轿佬。”

冼江虽然几次运筹钱粮，用以周济围民，可他，从不私饱囊肥，从不建房置地。他那热爱乡土，关心人民和勇于服务的精神至今仍得到人们的赞颂。

（本文根据宋更生冼国良等口述及有关资料整理而成）

匡扶正义 热心乡梓

——记黎耀墀先生

黄超彦

黎耀墀先生，名民，本县更楼镇陀程村人，出生于清末，今年已89岁，是旅港同胞中一位知名的爱国人士。他一生追求进步，但际遇坎坷。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他往港定居，同儿孙聚享天伦。黎老一生阅历丰富，见多识广，深明大义，为人民做了不少有益工作。现就笔者所知，撷取几个片断辑录如下：

献身教育铸英才

黎老十五岁那年（1915年）毕业于本县东洲高小后，即长期投身教育事业。他高小毕业后，因为家境贫穷，无法升学，由东洲高小老师介绍，到县城（现在明城）一间私立小学做教师。第二年，应聘到合水布社当学塾教师，尔后又回到明城小学教了六年。1928年，他受聘到陈汝棠先生创办的合水第三小学任教。当时，这间小学有不少进步教师，如上海复旦大学毕业的陈此生（解放后是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做教务主任，上海交大毕业的区渭文也在该校任教。他们传播新思想，反对封建的旧文化，对师生影响很大，使学校气象一新。“三小”不少毕业生后来参加了

革命，有些还由陈汝棠校长介绍到陕北公学就读，后来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

后来，由于旧势力的代表庠湘洲的压迫，他被迫离开“三小”到肇庆省立第四师范学校继续深造，毕业后回到高明县立第一中学任教。

同贪官污吏抗争

黎先生在县立一中任教期间，当选为民国的高明县第二届参议员。其时新任的县长何晏清是个有名的贪官，群众给他起了个绰号，叫“大荷包”。他为了扩大县府势力，以增加县府卫兵的编制为借口，增收全县田亩捐税每亩贰角。这件事没经参议会审议便一意孤行，布告征收。黎耀墀和几位主持正义的参议员坚决反对，并由他执笔，亲自写呈文向省民政厅上诉，最后由省厅批复予以取消。这样一来，被触怒了“大荷包”县官大人，便暗中勾结驻军团长梁公福，以检查土豪劣绅为名，企图逮捕黎先生。幸得挚友及时通知，黎耀墀星夜出走肇庆，才免于难。

追随陈汝棠先生参加救亡运动

抗日战争爆发第二年（1938年），陈汝棠先生奉命在广州设立战时军事看护干部训练班。当时，黎先生任广州第六十三小学校长。因战时需要，“六十三小”改为街坊学校，他被委任为前鉴战时教育实施区主任，管理全区的街坊